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下午14: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参加了沪市主板生态提效能之稳利筑基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6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参加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沪市主板生态提效能之稳利筑基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下午14: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业绩说明会。

公司董事长王锡华先生、总经理王福良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女士、财务总监武灵一先生以及独立董事程惠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答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梳理和合并,主要问题及答复如下:

1.公司收购诺亚亚部分股权,切入液冷赛道,公司业务与诺亚业务协同性如何体现,公司未来在其他新材料战略布局打算?

答:公司是氟化工源头材料萤石龙头企业,近年来我们的业务也沿着氟产业链逐步延伸至氟氟化工,产品无水氟化氢、无水氟化铝,以及下游的锂电材料六氟磷酸锂等,诺亚氟化工,最近已经完成收购,并且更名为“诺亚液冷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则是一家专业从事含氟电子化学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量产产品是在互联网和服务器厂商、AI算力中心、超算中心等氟化液冷却,用于中高端电子清洗的氢氟酸,以及新一代的灭火剂全氟乙丙酮等产品,所以,就公司与诺亚的

证券代码: 603505 证券简称: 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 2026-025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沪市主板生态提效能之 稳利筑基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协同性体现,公司是氟资源原材龙头,无论萤石还是氟化氢都有原料保障,诺亚是氟化工产业链上的优质企业,协同优势,一方面是股权上的投资,公司派出了王福良总经理担任诺亚的董事,也可参与其重大事项的决策,另一方面,我们希望双方能充分发挥各自在资源、原材料、技术和人才方面的优势,未来适时可共同投资一些精细氟化工领域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项目,增强双方在氟化工产业链上的整体竞争力。其他新材料方面,我们会进一步关注氟产业的相关机会,包括矿产资源端,为保障自身原料供应,像硫铁矿之类的,我们都要关注。

2.公司包头“造化一体”项目,将尾矿资源盘活,取得了很好的效益,包括经济上和碳排放方面。请问公司如何看待项合作,下一步是否有计划进一步扩大产能或往下游延伸? 未来是否会继续推进准伴生矿或尾矿,将成功经验复制?

答:包头尾矿综合利用项目整体上取得了比较成功的成果。通过“尾矿”重生,不仅为两家上市公司提供了重要的利润支撑,也带动了一个城市和一个产业的发展,包头市目前已提出建设千亿级氟材料基地,将氟材料企业纳入“十五五”规划中具有重要地位的战略合作方向,同时希望金石和包钢承担起“产业链”企业的责任,因此,从政府规划的角度来看,既需要“大产能”,也需要我们进一步向下游延伸。

目前,我们正积极联合政府推进相关项目,包括参与产业规划,协助引进下游企业,科学统筹全产业链各环节的产品布局等。在伴生矿和尾矿方面,我们会继续瞄准这一方向,一方面,这一模式不需要单独购买矿山和建设矿山,具备规模较大、时间周期较短、轻资产运营等特点,有助于快速扩大市场份额,提升行业地位;另一方面,也可以有效分散矿山开采带来的安全、环保等风险。因此,我们会持续关注这一领域的发展机会。

证券代码: 605255 证券简称: 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8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调查。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进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吴忠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股东中吴忠英无资产注入计划。经公司与股东中吴忠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吴忠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股东中吴忠英自身持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经公司与股东中吴忠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吴忠英已启动独立自主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现已进入股份制改制(股改)过渡阶段。中吴忠英自身持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未来3个月内,中吴忠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6月8日,公司股价下跌1.52%;6月9日,公司股价上涨3.32%;6月10日、6月11日,公司股价连续下跌3.91%、0.51%;6月12日,公司股价上涨7.99%。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决策。

●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期间已累计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6月12日累计上涨188.25%,其间已累计巨大交易风险,目前公司股票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6月12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13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9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收盘价为76.79元/股,最新市盈率为684.52倍,最新市净率为12.72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28.34倍,市净率为2.96倍,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盈率高高于行业市盈率的交易风险。

●公司业绩波动下滑风险。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38.69万元,同比减少6.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4.18万元,同比减少20.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94.18万元,同比减少20.89%。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变动主要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新项目量产节奏、原材料价格波动及规模效应等因素综合影响,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99.97万元,同比下降11.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99万元,同比下降127.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91万元,同比下降73.00%。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主要系销售减少、支付天普控股借款利息、滞纳金及补缴所得税所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问询函,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05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部门、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认真、审慎核实函件所涉事项,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法规,人员安排合理审慎,兼顾了治理优化与业务稳定,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其任职未损害上市公司独立性,与相关方不存在利益冲突,符合规定,予以立案调查事项,提名委员会已建立持续督导机制,以维护公司治理稳定。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的《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述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决定书。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的上证公函【2025】4137号《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向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监管警示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教训,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补缴完毕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581.19万元。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罚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优惠政策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581.19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348.33万元,滞纳金232.86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净利润约581.19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计划,与股东中吴忠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吴忠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吴忠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吴忠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吴忠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天普股份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股份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当前,天普股份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股份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外部流通股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吴忠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股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6002号),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调查。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进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证券代码: 002644 证券简称: 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 2026-023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集团”)通知,按照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集团”)《关于股东拟发生变更的告知函》,为加快推动甘肃省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省、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甘肃国投集团拟将其持有的佛慈集团100%股份作价出资至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药业集团”)。本次变动后,甘肃药业集团将通过佛慈集团间接持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吴忠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三、股东中吴忠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经公司与收购方股东中吴忠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吴忠英收购方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四、股东中吴忠英自身持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

经公司与股东中吴忠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吴忠英已启动独立自主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现已进入股份制改制(股改)过渡阶段。中吴忠英自身持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未来3个月内,中吴忠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五、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

6月8日,公司股价下跌1.52%;6月9日,公司股价上涨3.32%;6月10日、6月11日,公司股价连续下跌3.91%、0.51%;6月12日,公司股价上涨7.99%。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决策。

六、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期间已累计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6月12日累计上涨188.25%,其间已累计巨大交易风险,目前公司股票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七、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6月12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13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9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八、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收盘价为76.79元/股,最新市盈率为684.52倍,最新市净率为12.72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28.34倍,市净率为2.96倍,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盈率高高于行业市盈率的交易风险。

九、公司业绩波动下滑风险。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38.69万元,同比减少6.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4.18万元,同比减少20.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94.18万元,同比减少20.89%。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变动主要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新项目量产节奏、原材料价格波动及规模效应等因素综合影响,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99.97万元,同比下降11.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99万元,同比下降127.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91万元,同比下降73.00%。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主要系销售减少、支付天普控股借款利息、滞纳金及补缴所得税所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十、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的问询函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054号)。公司及相关部门、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认真、审慎核实函件所涉事项,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法规,人员安排合理审慎,兼顾了治理优化与业务稳定,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其任职未损害上市公司独立性,与相关方不存在利益冲突及披露内容不存在冲突,予以立案调查事项,提名委员会已建立持续督导机制,以维护公司治理稳定。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的《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述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十一、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决定书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的上证公函【2025】4137号《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向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监管警示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教训,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十二、公司于2026年1月补缴完毕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581.19万元。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罚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优惠政策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581.19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348.33万元,滞纳金232.86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净利润约581.19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十三、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吴忠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

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吴忠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吴忠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吴忠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吴忠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十四、天普股份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股份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当前,天普股份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股份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十五、外部流通股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吴忠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股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6002号),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调查。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进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证券代码: 002655 证券简称: 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 2026-042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1.期权简称:共达LC5

2.期权代码:037970

3.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2026年6月4日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320万份

5.行权价格:25.59元/份

6.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78人

7.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6月12日

8.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2026年4月27日至2026年5月7日,公司在内部BPM系统上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2026年5月8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6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公告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4.2026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6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情况

1.期权简称:共达LC5

2.期权代码:037970

3.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2026年6月4日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320万份

5.行权价格:25.59元/份

6.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78人

7.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6月12日

8.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9.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杜巍	总经理	80	20.00%	0.22%
2	李付东	职工监事	24	6.00%	0.07%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7人)			216	54.00%	0.59%
首次授予合计			320	80.00%	0.88%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所有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10.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及行权安排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起至,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授权日
本激励计划授权日在本计划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60日内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3)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登记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4)可行权日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可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前15日起算;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四)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1.期权简称:共达LC5

2.期权代码:037970

3.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2026年6月4日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320万份

5.行权价格:25.59元/份

6.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78人

7.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6月12日

8.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2026年4月27日至2026年5月7日,公司在内部BPM系统上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2026年5月8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6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公告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4.2026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6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情况

1.期权简称:共达LC5

2.期权代码:037970

3.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2026年6月4日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320万份

5.行权价格:25.59元/份

6.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78人

7.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6年6月12日

8.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9.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杜巍	总经理	80	20.00%	0.22%
2	李付东	职工监事	24	6.00%	0.07%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7人)			216	54.00%	0.59%
首次授予合计			320	80.00%	0.88%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所有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10.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及行权安排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起至,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授权日
本激励计划授权日在本计划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60日内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3)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登记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4)可行权日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可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